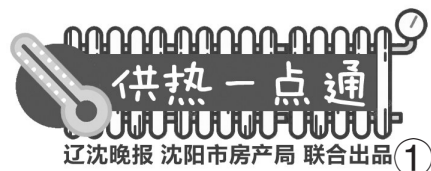


家里供热好不好 和这五大环节有关



今冬供热刚需能否得到满足？
距离今年供热季越发临近，很多市民已开始提前关注这一话题。

本报记者专访沈阳市供热专家冯德勇，对影响供热用户室温的五大环节进行一一解密。

冯德勇介绍，一般来说，城市集中供热系统由5部分组成：热源、一次主管网、换热站、二次管网、用户室内供热设施。

任何一个环节出现问题，都可能对用户的供热质量产生影响。

热源是指热源厂或锅炉房，若供热企业热源设备故障、不连续稳定运行、环保系统故障、供热煤炭储备不足、未建立与室外温度联动的调控系统导致供热量不足，都会影响供热质量。

此外，2021年以来，国内外煤炭供应紧张，个别供热企业迫于生存压力缩短供热时限或降低供热参数，进而也对供热质量产生了影响。

响。

一次主管网负责将热源厂的热量输送至换热站，主要分布在城市的主干道或主要街区道路附近，其安全运行对城市供热安全具有至关重要的作用。

换热站负责将一次主管网输送的高温介质热量传递给适合二次管网使用的低温水。

换热站内的板式换热器、循环泵、电控系统是否处于正常状态，都会影响供热质量。

二次管网则负责将换热后的热水输送至所有用户的家庭供热设备。管网老化、跑冒滴漏、管网不平衡、局部堵塞、气塞等都可能影响供热质量。

用户室内供热设施包含用户家中的地暖、暖气片等取暖设备。

与以上四种组成部分不同的是，用户室内供热设施产权归属于用户，需要用户加强对室内供热设施加强维护和保养。

用户室内供热设施是否堵塞或被遮挡，既有建筑房屋保温性能、门窗密封是否良好，会直接影响室内温度。

此外，由于空置房比例逐渐增加，邻居停供，身边不采暖的“冷房子”多了，也使得热量过多散失，造成室温下降或不达标。

同时，供热系统也难以找到合适的供热参数，过高会增加成本，过低会影响供热质量。

冯德勇强调，集中供热用户对室温不满意，可能是以上环节的某一个或某几个出了问题，需要从多方面分析原因，并采取有效解决措施，因病施治，才能彻底根除。

辽沈晚报记者 张阿春

沈阳警方公布18项新措施 进一步打造稳定、透明、规范、可预期法治环境

10月24日，沈阳市公安局召开优化营商环境警企座谈会。

座谈会上，沈阳警方宣读了《沈阳市公安局关于进一步打造稳定、透明、规范、可预期法治环境 助力全面振兴实现新突破18项措施》。具体内容如下：

1. 依法严厉打击涉企违法犯罪。健全完善重大涉企案件快速响应机制，严打合同诈骗、职务侵占、挪用资金、虚假诉讼、毁坏财物、破坏生产经营等侵害企业合法权益违法犯罪行为；依法保护企业家人身、财产安全，针对企业家的诬告、诽谤、造谣等违法犯罪行为，依法予以打击。
2. 全面加强知识产权保护。依法严打侵犯知识产权犯罪，全链条、全环节、全要素摧毁生产、储运、销售等犯罪网络；深化与行政部门行刑衔接机制，充分发挥各自职能优势，有效形成工作合力；完善与电商平台、社交媒体等互联网企业犯罪信息监控机制，主动发现、精准打击知识产权领域违法犯罪活动。
3. 全力维护市场公平竞争秩序。依法严厉打击虚假宣传、非法经营、商业贿赂、制假售假、诋毁商誉、串通招投标、侵犯商业秘密等不正当竞争违法犯罪行为；严打重点领域、重点行业欺行霸市、强迫交易、敲诈勒索、暴力讨债等违法犯罪活动。
4. 全力维护金融秩序稳定。与人民银行、外汇管理局、金融监督管理局等行政监管部门开展联动协作，综合研判核查各类犯罪线索，对骗取贷款、贷款诈骗等违法犯罪行为实施精准打击；加强网上网下金融信息搜集分析，及时对中小银行等金融机构提供风险预警信息和防范对策建议，降低金融领域风险隐患。
5. 加强防范电信网络诈骗阵地宣传。深入推进“反诈宣传进企业”活动，通过开展常态化座谈培训，为企业提供精准宣讲服务；与税务部门联合，充分利用企业“纳税人线上大讲堂”线上平台，加强对“广撒网”“随机式”“冒充领导类”等高频电信诈骗手段防范宣讲工作，提高企业人员的反诈意识和防骗能力。
6. 强化企业内部治安防范。深入开展治安防范大检查、大排查、大整治活动，强化企业内部矛盾纠纷化解，通过开展业务指导、宣传培训、组织演练等方式，指导企业健全完善“人防、物防、技防、制度防”四位一体安全防范体系，及时消除治安防范隐患。
7. 推行公安政务服务“一窗通办”。在全市公安派出所开设行政审批综合窗口，将户政、治安、交管、出入境、刑侦68项政务服务事项纳入综合窗口办理，实现企业群众“一窗办”“就近办”，打造公安政务服务“便利店”。
8. 深化企业人才落户服务。对于外省、市户籍的我市企业用工人员，符合人才落户条件并申请落户的，不必返回原籍办理户口迁出业务，实行“一站式”办理，最大限度简化办理环节、减少时间成本、减轻经济负担。
9. 便捷经营主体货车通行码申领。对从事生鲜食品、搬家快递等民生运输轻型配送货车申领通行码、从事大型商超配送等重中型货车换领通行码的，办理时限由3个工作日压缩至1个工作日。
10. 为企业重要境外商务活动提供便利。对企业人员因招商引资、外贸洽谈、签订合同、重大会议及谈判等紧急出境事由申办出入境证件的，审批时限由6个工作日缩短为2个工作日；为急需批量派遣人员赴境外参与重大项目建设的企业提供24小时预约、集中受理、延时接待等出入境办证服务。
11. 便利外籍商贸技术人员出入境往来。商务洽谈、商贸交流、安装维修、参展参会等来沈外籍人员，如因紧急事由无法及时办理入境签证的，可由邀请企业代其申办口岸签证入境。入境后，可依企业申请视情签发停留期不超过180日的贸易签证；需再次入境的，可视情签发3年内多次入境有效商贸签证。
12. 营造外籍人才长期稳定居留环境。对省、市重点招商引资项目的外籍投资人、高层次人才及创新创业团队成员，可签发有效期5年内的工作类居留许可；对其随行家属签发相同期限私人事务类居留许可；对符合条件的，可受理其永久居留申请。
13. 开通企业申请不予立案复核“绿色通道”。对企业申请不予立案复核的案件，依法优先复核、简化程序，为企业提供全流程、全时段办理进度查询服务，尽最大限度为企业申请不予立案复核提供便利。
14. 开展涉企行政复议调解和听证审理。依法对涉企行政复议案件开展复议调解，最大限度发挥行政复议在化解涉企案件行政争议中的主渠道作用；对涉企行政复议案件全部采取听证方式审理，进一步增强涉企行政复议案件程序、证据、依据的可见性和审理流程的透明度。
15. 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检查。认真落实涉企行政检查事前审批制度，依托市公安局门户网站，及时向社会公开除涉密信息以外的涉企行政检查信息，切实保障企业知情权，杜绝干扰企业生产经营行为发生。
16. 全面加强警企沟通联系。持续开展“万警进万企、护航新发展”系列活动，深化拓展走访联系直通、协作联动直达、监督联络直办的“三联三直”工作机制；设立“警企会客厅”，邀请企业家走进警营、共话营商、共谋发展，面对面征求企业的意见和建议。
17. 强化企业诉求高效快速办理。健全完善沈阳市公安局营商环境诉求热线(024-23107316)、“平安沈阳”微信公众号“涉企诉求”平台受理机制，畅通涉企诉求受理渠道；成立多警种参与的涉企诉求研商专班，对企业合理诉求，依法依规办理，及时答复反馈。
18. 提升规范性文件制定的社会参与度。加强警企沟通，在制定涉及经营主体的规范性文件时，采取座谈会、论证会、听证会等方式，广泛征求经营主体、相关行业及商(协)会的意见和建议，适时邀请相关领域专家、学者、行业主管部门参与文件起草制定工作。

辽沈晚报记者 吕洋